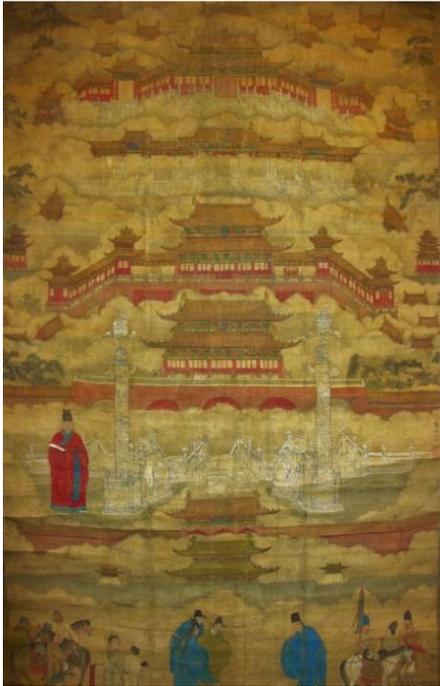


# 古代如何上朝？



俗话说无规矩不成方圆，朝会作为古代一项重要的礼仪，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。早在先秦时代，中国就形成了早期的朝会制度，但限于史料的不足，具体的制度已难考证。秦始皇统一六国后，实行了一套严格的朝会制度，规定“群臣侍殿上者不得持尺寸之兵；诸郎中执兵皆陈殿下，非有诏召不得上”，明确了皇帝独一无二的地位，加强了皇帝的权威。

汉朝  
刘邦建立汉朝后，推崇无为而治的治国方略，“悉去秦苛仪法，为简易”，对朝会制度进行简化，这实际上体现了一个平民对皇帝的想象。刘邦的行为使我想到了一个网络上的搞笑段子：古代有两个老农民畅想皇帝的奢华生活，一个说：“我想皇帝肯定天天吃白面膜吃到饱！”另一个说：“不止不止，我想皇帝肯定下地都用的金锄头！”

刘邦及其功臣多为平民出身，平时以朋友相称，上朝时依然如此，难免使上朝形同乡村酒席。一次，群臣饮酒争功，有人喝醉后大呼小叫，拔剑击柱，完全失态，就连刘邦也无法再忍受了。精通儒学的大臣叔孙通趁机请求制定上朝的礼仪，刘邦当即采纳。叔孙通融合古礼和秦礼，经过无数次演练后，终于制定出了一套完备的礼仪。公元前200年10月，群臣在长乐宫正式举行了第一次上朝仪式“先平

明，谒者治礼，引以次入殿门，廷中陈车骑步卒卫宫，设兵张旗帜。传言‘趋’。殿下郎中侠陛，陛数百人。功臣列侯诸将军军吏以次陈西方，东乡；文官丞相以下陈东方，西乡。大行设九宾，觐传。于是皇帝辇出房，百官执职，传警，诸侍坐殿上皆伏仰首，以尊卑次起上寿。觴九行，谒者言‘罢酒’。御史执法举不如仪者辄引去。”结果，“竟朝置酒，无敢讙譁失礼者”，刘邦不禁叹道：“吾乃今日知为皇帝之贵也。”从此，刘邦开始实行严格的上朝制度，以彰显皇帝的权威。不过，这种大型朝会在西汉前期并不是频繁举行的，除了在岁首定期举行外，其他时候都是不定期举行的。公元前68年，汉宣帝亲政后，明确规定五日一朝。自此以后，朝会分大朝和常朝两种方式，大朝即岁首举行的朝会，常朝即五日一次的朝会。

西汉的朝会开始于“夜漏未尽七刻”，“夜漏未尽七刻”相当于现代的凌晨，这便是人们俗称的早朝。早朝的参与人员虽然众多，但有资格上殿者只有“二千石以上”的官员，低于“二千石”的官员是没有资格上殿的。此外，皇帝会特许个别大臣“带剑履上殿，入朝不趋”，以示优待，萧何是西汉历史上，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享受这个待遇的大臣。

西汉的朝会具有在殿内举办、在凌晨举行、文官在东方、武官在西方等鲜明特点。西汉灭亡后，东汉、西晋、唐朝、北宋、南宋等朝代的朝会制度虽然不尽相同，但都继承了西汉朝会制度的外在形式。

两汉时期的大朝只在新年的第一天早晨举行。需要注意的是，西汉时期大朝的时间在公元前104年前后发生过一次重要的变化。公元前104年前，西汉沿用秦历，以十月的第一天为岁首；公元前104年后，西汉采用太初历，以正月的第一天为岁首（这也是农历春节的起源）。

西晋时期的大朝在正月晨贺的基础上增加了昼会。唐宋时期的大朝除在正旦（正月初一）举行外，还在冬至、五月初（五月初一）、千秋节（皇帝的诞辰）举行。明清时期的大朝则是在正旦、冬至、万寿节（皇帝的诞辰）举行。

无论对皇帝，还是对大臣，大朝都是最隆重的活动。两汉和西晋时期举行大朝时，皇帝会赐给大臣羹饭，大臣席地而坐，饭前先听一次宫廷音乐，饭后再听一次宫廷音乐，饭后音乐结束后，大臣方才离开宫殿。可以说，大朝是君臣同乐的日子，用通俗的话来说，大朝就是大臣给皇

帝拜年，皇帝在家中设宴款待大臣，大家一起享受新年的快乐。

常朝起源于汉宣帝的五日一朝。两汉和西晋时期的常朝和大朝有点类似，只是少了奏乐和赐宴两个环节。

唐朝  
《唐六典》记载：“凡京司文武职事九品已上，每朔、望朝参；五品已上及供奉官、员外郎、监察御史、太常博士，每日朝参。”意思是凡是在京的官员，每月初一、十五都要来参加早朝。五品以上的官员以及供奉官、员外郎、监察御史、太常博士等官，每天都要参加早朝。

唐朝地方官，要想参加早朝，至少要五品以上，还要等到皇帝召见或者入京述职时才有资格。五品以下，是没有机会参加早朝的。上朝的时间，大概是每天早上五点到七点。唐朝是十旬休假，节假日不需要参加早朝。

宋朝  
宋朝神宗元丰改制后，早朝改为日参、六参、朔参和望参共四种方式。门下省起居郎、中书省起居舍人及尚书省侍郎、御交中丞以上，即侍从官以上，为“日参官”，也即每天都要参加早朝。三省和御史台官、寺监正副长官以上，即京师百司以上，为“六参官”，也即逢一日、五日参加早朝；寺监丞、大理评事以上，包括暂无差遣者，为“两参官”，即朔参官和望参官，每逢初一、十五都要参加早朝。

后来，宋朝社会安定，边境安宁，皇帝慢慢懈怠，有些皇帝隔一天上一次早朝，甚至一个月只上朝三次，分别是在初五、十五、二十五这三天。

唐宋时期，如果朝廷处罚官员，一般就是贬到外地，因为以后参加不了早朝，便获得不了朝廷相关的信息，仕途上很难进步。

明朝  
到了明朝，因为朱元璋比较勤政，下令只要是京官，都可以参加朝会，这样，上朝人数一下子增多。明代的朝会分为三种：大朝、朔望朝、常朝。

明朝参加上朝的官员，官职有大有小。内阁大学士、六部尚书都是一品和二品，六部侍郎是三品，这些官阶都比较高。也有一些官阶低的小官，也可以上朝，像六部给事中是七品，都察院御史也只是六七品而已。而地方官，只有四品以上才有资格上朝。

明朝官员上朝，需要佩戴出入宫廷的牙牌。参加早朝的大臣，必须起的很早。大约凌晨三点，就要到达午门外等候。为了方便上朝，大臣们大多选择在皇城南居住，“如

东、西长安街，朝官居住最多”。

午门为紫禁城正门，大门为皇帝御用，平时不开。午门左右两边，各有小门，被称为左、右掖门，文武百官由此入朝。

起初上朝时，群臣争先恐后，拥挤不堪。后来便制定了入朝顺序：“将军先入，次近侍官员，次公侯驸马伯，次五府六部，又次应天府及在京杂职官员”

午门上设立有钟鼓，由钟鼓司宦官掌管。第三通鼓响过后，也就是卯时，百官则按照次序排队，等到鸣钟之后，再由掖门依次入内。文官由左掖门进入，武官由右掖门进入。

皇帝坐上宝座之后，鸿胪寺官员“唱”入班，文武大臣则分两班，齐头并步入御道，行一拜三叩之礼，礼毕，才昭示着早朝的开始。

首先，鸿胪寺官员先出列，上报入京谢恩、离京辞官的人数。这些官员，都需要提前报备给鸿胪寺。如果这些大臣有位高权重或者有功劳者，皇帝如果召见，那么他们便会入殿觐见。否则，则只能在外面行五拜三叩之礼。

如果当时边关有军事活动，接着便是上奏边关战报。《明孝宗实录》：“大者宣露布，小者具奏本，俱于早朝未奏事之先宣布，所以张国威而昭武功也”。

接下来，便进入主题，上奏政事。并不是每个官员都要奏事的，要不然，早朝时间不够。有事启奏的官员，需要提前写好奏本。上奏时，先迈步出班，然后到御前跪下，这时才可奏事。奏事时，还要用官话，大声朗读奏章，读完之后，才可回到班列。

整个早朝期间，会有专门的纠察御史在一旁监督，只要是有人咳嗽、吐痰、衣冠不整、仪态不雅都会被记录下来，上报处理。

等各官员奏事完毕之后，鸿胪寺官员“唱”奏事毕，然后皇上退朝，其次百官才可陆续退朝，回各部门衙门处理政事。

清朝  
清朝官员上朝时，官居一品可以站在殿内，朝见皇帝，官居二品则需要站在殿门外恭候，官居三品则在更外面，三品以下，没有资格，参加朝会。清朝十天举行一次早朝，但是清朝皇帝大多勤政，实际早朝次数要多远远于规定。

早朝不仅威严，而且规矩很多。早朝也通常被看做皇帝是否勤政的风向标。勤政的皇帝，自然坚持早朝，像朱元璋时期，即便遇到恶劣天气，也很少罢朝。而清朝的康熙、雍正，除了早朝，还专门开设了午朝。

## 从权倾天下到全族被诛，霍光如何把一手好牌打得稀烂？

霍去病是西汉王朝名将，在其流星般的短暂一生中，四次远征漠北，斩杀匈奴11万，最远深入狼居胥山，祭拜天地后，凯旋而归，打得曾经不可一世的匈奴远遁，出现“漠南无王庭”的局面，遗憾的是，霍去病年仅24岁就因病去世。

汉武帝闻讯，悲恸异常，下令铁甲军列成方阵从长安排到茂陵，把霍去病的墓修成祁连山的形状，追赠谥号“景桓”，以表彰他一生的功绩。

霍去病去世多年之后，对汉朝有大功的霍家却被汉宣帝族诛，这是为什么呢？

事情还要从霍去病的弟弟霍光说起。

众所周知，霍去病英年早逝，没有子嗣留下，但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弟弟，他就是霍光。

卫家未发迹前，卫青的姐姐卫少儿在平阳公主家作婢女，和一位名叫霍仲孺的小吏生下霍去病，后来卫子夫得到汉武帝宠幸，卫氏一门成为皇亲国戚，霍去病被舅舅卫青带到长安，卫少儿嫁给西汉开国功臣陈平的后人陈掌为妻。

霍仲孺也娶其别人为妻，生下了霍光。

霍去病北征匈奴时，路过平阳，认霍仲孺为父，然后把年仅10岁的弟弟霍光带到长安。

在霍去病的帮助下，霍光先任

郎官，后迁任曹官、侍中、奉车都尉和光禄大夫等，深受汉武帝信任。

霍光老成持重，行事小心翼翼，如履薄冰，为官20余年，未尝有过错失，霍光每次在朝堂上所站立的位置都是固定的，有人偷偷观察，发现竟然可以做到一步不差。

《汉书·霍光传》记载：“（霍光）每出入殿门，止进有常处，郎仆射窃视之，不失尺寸，其资性端正如此。”

汉武帝去世后，太子刘弗陵继位，即汉昭帝，霍光以大司马、大将军的身份成为辅政四大臣之一。

霍光辅佐昭帝，轻徭薄赋，广施仁政，使汉朝从武帝末期的国库空虚、民不聊生、政局动荡、经济凋敝的崩溃边缘，重回“百姓充实，四夷宾服”的良好局面。

昭帝病逝后，群臣拥立汉武帝之孙、昌邑王刘贺为皇帝，但刘贺是个纨绔子弟，继位27天，就做了1000多件坏事，最后，霍光出面联络太后和群臣，废黜刘贺，从此，霍光在历史上留下废帝的名声。

霍光吸取刘贺的教训，与群臣商议后，从民间迎接武帝曾孙刘病已（即刘询）继承帝位，这就是历史上的汉宣帝。

宣帝当时只有18岁，无任何执政经验，全靠霍光全力辅佐，才未出现差错，宣帝对霍光也非常尊敬，霍光提出要归政宣帝时，史书

记载：宣帝“谦让不受，诸事皆先关白光，然后奏御天子，光每朝见，上虚已敛容，礼下之已甚。”

霍光虽然对国家社稷有大功，但他肆意加封族人，且治家不严，放任家人为非作歹。

霍家子弟占据高位，遍布朝廷要津，史书上称“党亲连体，根据于朝廷”，霍光之子霍禹和侄孙霍云被封为中将，侄孙霍山为奉车都尉、侍中，两位女婿邓广汉和范明有也被封为东西宫卫尉等等。

这些人不理朝政，大兴土木，建豪宅，打猎享乐，甚至在皇帝的上林苑中骑马奔驰取乐。

霍光家人、党羽亲信遍布朝堂，让宣帝产生芒刺在背的恐惧感，但这些还不足以成为宣帝将霍氏灭族的原因，后来发生的一件事，让宣帝对霍氏恨之入骨。

宣帝在民间时，娶妻许平君，即位后将许氏立为皇后，霍光和妻子霍显打算让自己的女儿霍成君成为皇后，但被宣帝拒绝。

霍显不死心，背着霍光买通御医淳于衍，下毒害死许皇后，宣帝悲痛万分，派人调查此事，最后查到淳于衍，将他下狱讯问，得知了是霍家主使。

宣帝目睹裂裂，但他知道霍家势力太大，暂时无法扳倒他们，暂时隐忍不发，等待时机报仇。

霍光病重时，宣帝感激他拥立



之功，亲自前往探视问候，流泪抚慰，霍光去世后，宣帝和太后下诏褒奖，将他比作西汉开国第一功臣萧何。

霍光不在了，霍氏一门不仅没有收敛，反而在骄横的道路上变本加厉，就连家奴都飞扬跋扈，不可一世。

一次，霍家家奴和御史中丞家奴发生冲突，霍家家奴竟然冲进御史中丞家里打砸威胁，逼得御史中丞给他们跪下磕头谢罪才大摇大摆而去。

有人编了一首《羽林郎》，讽刺霍家家奴的嚣张：昔有霍家奴，姓冯名子都。依仗将军势，调笑酒家

胡。宣帝开始按部就班削弱霍家势力，裁撤他们的兵权，宣帝的行为引起霍家警觉，他们决定铤而走险，发动政变废黜宣帝，另立新君。

但此时宣帝羽翼丰满，非即位之初时可比，最终将霍家一举铲除，霍光之子霍禹被腰斩，其他霍氏人员被斩首弃市，霍氏党羽和亲信有数千家被株连。

霍光有治理天下之才，却不擅教育和约束家人，最终使其家族烟消云散，消失在历史长河中，也给自己的人生留下一个无法去除的污点。